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5-032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9 日、6 月 10 日、6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问询，经回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5-007 号、2025-009 号公告。

● 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协议转让合规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9 日、6 月 10 日、6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除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025年3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惠控股”）与嘉兴悦合智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悦合智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康惠控股拟向悦合智创协议转让其持有上市公司21,973,600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22%），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4.70元/股。2025年3月25日，康惠控股与悦合智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时康惠控股出具《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承诺自《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所述公司治理事宜调整完毕之日起自愿放弃行使其届时持有的上市公司10%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悦合智创，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李红明、王雪芳夫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007、2025-009号公告。

上述交易相关事项能否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造成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在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6 月 9 日、6 月 10 日、6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2 日